

证券代码：873708

证券简称：东方汽车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马金菊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2,9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5.9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晓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,5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.1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昕峰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4,5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9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朱旭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秀丽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吴丹丹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博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翼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4 月 29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后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将一如既往履行职责，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，促进公司的健康发展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一、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- 二、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三、《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河南东方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29 日